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南华丰睿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4年10月15日起，本公司新增天天基金为南华丰睿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在天天基金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 适用基金
-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 天天基金
- 客服电话：400-1818-188
- 公司网站：www.1234567.com.cn
- 本公司
- 客服电话：400-810-5599
- 公司网址：http://www.nanhuaifunds.com
- 重要提示
- 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相关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

及流程、最低购买金额及交易级差等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2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55
转债代码:136302 转债简称:泉峰转债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客户项目定点通知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项目金额：预估金额为人民币约4.46亿元，1.86亿元，具体以最终下单金额为准。
- 项目周期：预计项目生命周期均为4年。
- 对上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项目定点通知并不反映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仅为预计金额，项目达产后，每年收入根据客户当年实际订单情况进行确认，预计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定点流程详述如下：

- （一）电源箱体项目
- （二）新车型开发项目

兴银汇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基金名称	基金经理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兴银汇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刘建	2023-01-15	2024-06-21
兴银汇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刘建	2023-01-15	2024-06-21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1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益盛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4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年4月3日	2024年10月8日	5000	5000	62.62
2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益盛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4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年4月3日	2025年4月1日	10000	-	-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0月14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299弄2幢7号一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类别	名称	数量	比例(%)	类别	名称	数量	比例(%)	类别	名称	数量	比例(%)
普通股		70,202,659	99.6277	250,061	0.3577	11,063	0.0166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中期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1.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回购专户股份因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而发生变动，公司保持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现金红利派发总额，即以公司现有股本525,738,570股，扣除回购专户股份1,906,807股后的股本总额523,832,76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人民币（含税），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为52,383,276.30元。
2. 按总股本折算的现金红利 = 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 ÷ 公司总股本 × 10 = 52,383,276.30元 ÷ 525,738,570股 × 10 = 0.996374元（保留小数点后六位数字，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 = 股权登记日收盘价 - 0.0996374元。
-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期现金分红预案的情况
1. 2024年9月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为：以截至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日总股本525,738,570股，扣除截至2024年8月16日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3,352,100股后的股本总额522,386,4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拟分配派发现金红利2,238,647.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中期现金分红预案公布至实施前，如公司股票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按照持股比例调整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 截至2024年9月27日，公司通过回购专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06,8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际完成暨变更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 2024年9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581,493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30%）股票已于2024年9月27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2.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 本次实施的方案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 二、本次实施的现金分红方案
1. 公司2024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为：以公司现有股本525,738,570股，拟赎回回购专户股份1,906,807股后的股本总额523,832,76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0000元（含税；扣税后，O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发现金0.9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5日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引起的“大元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转股价格：21.29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20.80元/股
- 大元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4年10月21日
- 证券停牌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情况如下：“大元转债”自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4年10月14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4年10月18日）期间停止转股，自2024年10月21日起恢复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094	大元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4/10/18	2024/10/21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6日公开发行了4,5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5,000万元，并于2023年1月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大元转债”，债券代码“113664”。“大元转债”的存续期为6年，自2024年12月5日至2028年12月4日，转股起止日期自2023年6月9日至2028年12月4日，初始转股价格为23.18元/股，经历次调整，截止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前，“大元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1.29元/股。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一）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截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数后的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对2024年中期分红事宜的相关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在“大元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或增加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或实施增发行为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形时，公司将按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综上，“大元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符合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或实施增发行为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形，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现金股利或转增股本：P1 = P0 × (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 = (P0 + A × k) ÷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时：P1 = (P0 + A × k) ÷ (1+n+k)；

派送现金股利：P1 = P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时：P1 = (P0 - D + A × k) ÷ (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格；P1为调整后转股价格；A为派送现金股利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因此，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为：P1 = P0 - D。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格21.29元/股，因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属于差异化权益分派，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派发现金股利D为0.4941元，每股现金股利的具体计算公式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根据上述调整公式，“大元转债”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1.29元/股调整为20.8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0月21日（除息日）起生效。

由于公司实施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大元转债”于2024年10月14日至2024年10月18日期间停止转股，自2024年10月21日起恢复转股。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5日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由82,484,251.00元（含税）调整为82,372,251.0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回购专户导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68,876股，上述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对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概述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截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数后的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截至2024年8月27日，公司的总股本为166,703,378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1,734,876股后的余额为164,968,502股，以此为基础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2,022,484,251.00元（含税），如在2024年8月27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各种原因导致使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数后的余额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对2024年中期分红事宜的相关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二、调整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自2024年8月27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新增回购公司股份2,024,000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1,968,876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另因2024年10月14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4年10月18日）期间，“大元转债”将停止转股，因此，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4年10月18日），公司总股本将不会因可转债转股发生变化。

综上所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公司以2024年10月11日总股本166,703,378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1,968,876股后的164,744,502股为基数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82,372,251.00元（含税）。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5日